证券简称: 川金诺 公告编号: 2023-079

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川金诺")于近日收 到保荐机构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世纪证券")《关于更换持续督 导保荐代表人的函》。

世纪证券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原 委派的保荐代表人许光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 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世纪证券委派高俊琴女士(简历附后)接替 许光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期保荐代表人为刘建宏和高俊琴,持 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 東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许光先生在公司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3日

附件:

高俊琴女士,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曾负责或参与中装建设 IPO 项目、深天地分立项目、深华发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天桥起重并购重组及股权激励项目、千金药业再融资项目、天劲股份和康雅股份新三板挂牌;四面山、海南宏氏、上海佳船等非公债项目、山东三星小公募公司债项目、漳州理工和怡亚通等资产证券化等项目,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从业经验,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